

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文件

泉鲤政商务〔2022〕39号

鲤城区商务局关于进一步强化 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范化解 重大安全风险的通知

局各股室，有关商贸流通企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化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十五条措施，全力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安全环境。根据《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通知》（泉安委〔2022〕9号）要求，结合商务部门安全生产管理实际，现通知如下：

一、严格落实商务部门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1.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责任体系,制定安全生产职责年度重点任务清单，落实安全管理责任，确保事有人管、责有人担，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

2.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领导担任组长,每季度至少专题研究一次安全生产工作，健全完善工作例会等制度。

3.建立健全本系统安全生产考核机制，将年度安全生产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个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将考核结果纳入评优、评先考核等范畴。

二、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

4.创新企业自觉履职、部门管理融合机制，推行“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监管机制+信息化监管平台”的全链条管理模式，强力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5.组织企业通过自主管理、自主提升，健全完善检查清单、隐患清单、整改清单“三张清单”，对标对表分类滚动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提升，综合运用商务领域评先评优等政策措施，严格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倒逼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行“红橙黄蓝”分级分类差异化监管，形成长效机制常抓不懈，切实推动企业提升安全

生产工作水平。

6. 创新企业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人追责问责机制，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实际负责人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对本单位安全生产负总责。

三、立即深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7. 制定实施安全生产大检查方案，定期结合实际梳理安全生产检查清单，常态化全面深入排查重大风险隐患，列出清单、明确要求、压实责任、限期整改，决不能浮在表面、查不出问题，坚决防止风险隐患演变为事故。

8. 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持续推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齐抓共管、联合会商、综合执法、事前追责、曝光警示、技术支撑、举报奖励8项工作机制，力争排查整治一批风险隐患，破解一批长期难以突破的问题。盯紧守牢消防、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立即采取坚决果断措施，倒逼生产经营单位落实整改到位，牢牢守住安全红线底线。

9. 定期不定期梳理阶段性重点工作，形成安全生产督导检查清单，精准开展指导检查，聚焦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若干措施》和上级有关通知要求，带着问题直奔企业，现场开展“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彻查隐患风险，实行“四个清单”管理，做到有清单、有台账、有评价、有会商、有闭环、有运用，确保真检查、真督促、真整改。

10.聚焦薄弱，找准商贸领域特色行业性、区域性安全风险问题，重拳出击，开展“开小灶”综合整治，精准分析风险问题症结，研究提出系统性、综合性的长效治理措施，做到“整顿提升一批、关停取缔一批”，逐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

11.统筹疫情防控和公共安全，对商场、超市、市场（农贸市场）、商贸服务业等人员密集场所封闭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的，要立即责令整改。对排查整治不认真，未列入清单、经查实属于重大隐患的，要当作事故对待，引发事故的要从严从重追究责任。对基层难以解决的重要问题，要报告区安委会和市商务局及时协调解决。

四、牢牢守住项目审批安全红线

12.不得擅自降低成品油、报废机动车拆解等需商务主管部门审批的行业安全门槛。在审批的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规定和行业标准，严格事中、事后监管，坚决淘汰落后产能等。

五、严厉查处违法分包转包和挂靠资质行为

13.指导督促商贸企业建立健全有关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的管理制度。要将项目委托给具备相应资质或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护条件的承包商、供应商等相关方。与承包商、供应商等签订合作协议，明确规定双方的安全生产及职业病防护的责任和义务。发现不符合要求的外包工程队伍要予以清退。

六、切实加强劳务派遣和灵活用工人员安全管理

14.指导商贸企业建立完善安全生产“三级”教育培训制度。将接受其作业指令的劳务派遣人员、灵活用工人员纳入本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的统一管理,落实参加工伤保险及按项目参保的责任,履行安全生产保障责任。

15.指导督促商贸企业严格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重点部位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掌握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措施。

七、重拳出击开展“打非治违”

16.紧扣商贸领域安全生产大防范、大排查、大整治活动主题,组织开展大型商超、加油站及城镇燃气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对发现的违法行为,要联合相关部门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等措施。

八、规范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17.采取日常检查、节假日重点检查、不定期专项整治相结合的方式,结合每年度“双随机、一公开”工作要求,针对商贸领域安全生产薄弱环节、重点部位、事故多发领域,检查企业是否建立安全生产工作台账、签订安全生产责任制、消防设施是否正常运行(防火门、防火卷帘、火灾应急照明、火灾应急广播等消防设施是否处于完好状态)、疏散通道或安全出口是否畅通。

18.对于发现的一般隐患应按照有关时限及时督促企业完成整改,对于拒不整改的应及时抄送住建、应急、消防、

市场等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执法部门依照有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九、着力加强商务系统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队伍建设

19.组织学习《安全生产法》、《消防法》等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程序培训,提高商务部门安全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着力培育安全文化。

十、重奖激励安全生产隐患举报

20.建立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督促、商贸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在醒目位置张贴《安全生产举报投诉告知牌》,鼓励企业内部员工举报违法行为,积极探索建立安全生产信息员制度,严格保密举报信息。

十一、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制度

21.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493号),落实事故直报制度、事故报送时限及要求,商贸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发生事故后不论是否造成人员伤亡,必须在1小时内报告区应急管理局、商务主管部门。收到事故信息后,应立即核实伤亡情况,并逐级上报事故情况,上报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

22.落实事故调查处理责任,不得存在谎报、瞒报或者迟报、拖延不报事故。

23.加强与应急、消防等部门联系和配合,一旦发生事故,按规定第一时间应对处置,做好现场指导工作,全力保障人

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十二、统筹做好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

24.统筹处理经济发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把握好政策基调，坚持稳中求进，坚持从实际出发，处理好“红灯”“绿灯”“黄灯”之间的关系，高质量统筹、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25.结合开展“安全生产月”、“119”宣传日等活动，用活微信公众号、网站、应急广播等媒介、平台载体，采用群众听得到、看得着的方式广泛开展宣传，扎实推进安全生产知识进企业。



（此件主动公开）

泉州市鲤城区商务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我局决定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专项行动，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增强企业获得感。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放管服”改革，
进一步简政放权，优化审批流程。
（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规范执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三）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
实现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自助办。
三、实施步骤
（一）宣传发动阶段（8月10日至8月20日）
（二）全面实施阶段（8月21日至8月31日）
（三）总结评估阶段（9月1日至9月10日）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三）强化督导检查，定期开展督查，对工作不力、进展缓慢的予以通报批评。
（四）注重宣传引导，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营造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



（共公局主书发）